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瑞”、“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会议通知召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战广生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募集资金相关规定，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能够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亿元（含 15.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2、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含 2.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半年度报告相关规定，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